

山东领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就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了山东领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公司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鲁舜审字[2025]第 0664 号）以及《关于山东领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鲁舜专审字[2025]第 0359 号）。

一、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的涉及事项

1、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内部控制失效

报告期内，领信股份及其所属子公司存在内部控制失效的情形，与资金活动、采购和销售、资产管理以及与会计核算和财务报告编制的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我们无法判断因内部控制失效对领信股份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审计范围受限

1、期初余额

领信股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我们通过执行与前任注册会计师沟通、函证、检查、走访等程序，仍无法获取与往来款项有关期初余额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另外，鉴于领信股份大量员工离职，我们无法确认 2023 年度研发费用列报金额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也无法确认上述事项对领信股份财务报告本期数据和对应数据的可比性存在的影响。

2、函证、走访受限

我们对领信股份往来款项、收入、成本实施了函证、检查，并对重要的客户、供应商进行走访等程序，执行函证程序过程中存在无法函证、回函率较低等情形，走访过程中存在未找到办公地址、不接受访谈、公司主要责任人重叠等情形。我们虽实施了必要的替代程序，但仍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往来款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与之相关报表项目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发表意见。

3、控股子公司及权益法核算对外投资审计受限

(1) 领信股份持有 Global Amtex Inc. 89.86%股权，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无法获取 Global Amtex Inc.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与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相关的审计资料，亦无法获取相关资料对领信股份丧失 Global Amtex Inc. 控制权的时点进行判断。

(2)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我们无法获取领信股份对外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无法判断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对领信股份财务报告的影响。

3 无法判断涉诉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2023 年 7 月，投资者因领信股份在证券市场存在实施虚假陈述的行为进行起诉，2024 年 1 月，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投资者胜诉。领信股份与相关责任人申请上诉，2024 年 6 月 12 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我们虽获取部分应诉书、法院判决书，仍无法判定上述涉诉事项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

4、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1、所述，公司存在众多法律诉讼纠纷，同时，公司存在银行借款债务逾期、银行存款冻结受限、报告期内重大经营亏损、公司员工及高管离职、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结果未定等事项，公司无法正常生产经营。

前述事项表明，领信股份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领信股份拟采取相应的改善措施，但改善措施是否能够执行到位、实施效果是否如同预期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5、强调事项

2025 年 5 月 9 日，领信股份因涉嫌未按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42025006

号)。2025 年 6 月 6 日，领信股份因涉嫌定期报告涉嫌存在虚假记载，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42025008 号)。截至审计报告出具日，立案调查尚未结束，我们无法判断调查结果对公司报告期及前期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

二、董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一、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三、消除该事项的影响及未来的举措

1. 加大催款力度，公司计划采取法律手段加大催收力度，切实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
2. 公司已经同外部股东进行充分得沟通，外部股东承诺提供帮助，提出了改善和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在新的管理层带领下，重新组建人才团队，丰富公司的业态，扭转公司持续经营方面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切实回复公司的正常经营。
3. 本年度内公司罢免了不能勤勉尽责得董事长，选举并任命了新的董事长和总经理，同时引入了两名外部董事组成了新的董事会和管理层，公司未来会进一步加强内控，提供公司治理水平；
4. 公司目前日常经营存在一定的困难，资金方面存在巨大的压力，目前尚不具备理赔的能力，对此，公司将积极改善经营状况，改善公司资金情况，在状况改善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法院判决，履行赔付义务；
5. 公司正积极寻找和制定应对诉讼理赔的解决措施和方案，目前已经设计了与外部诉讼股东进行和解、提出分期支付、债转股、提供股票受让方等解决的方案，接下来公司将积极同外部诉讼股东进行沟通，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

山东领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